公司代码:600572　　公司简称:康恩贝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董作军	出差在外	吕久琴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无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恩贝	60057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金祖成	陈芳
电话	0571-87774288	0571-87774828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568号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568号
电子信箱	jinzc@conbapharm.com	chenf@conbapharm.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644,686,013.56	10,792,748,130.91	-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58,703,252.20	7,060,821,318.94	-2.8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845,971,915.95	3,119,514,096.53	-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8,851,156.51	245,603,268.52	-1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2,335,573.39	245,555,336.07	27.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823,267.38	398,085,856.31	-1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1	4.76	减少1.8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1	0.096	-15.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1	0.096	-15.63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9,15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省中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85	535,777,040	0	无 0
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51	218,618,171	0	无 0
胡季强	境内自然人	5.20	133,579,085	0	质押 80,000,000
浙江大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7	37,784,800	0	无 0
陈丽君	境内自然人	0.93	23,905,100	0	无 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3	13,717,066	0	无 0
蔡辉淑	境内自然人	0.50	12,765,200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2	8,346,238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30	7,704,315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兴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4	6,20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康恩贝集团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胡季强先生，与胡季强先生属一致行动人关系。2、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乡村振兴)	22康恩贝SCP001(乡村振兴)	012280035	180天	2022年7月5日	200,000,000	2.8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32.58	31.5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6.98	14.13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572　证券简称:康恩贝　公告编号:临2022-039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康恩贝”）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8月23日在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668号康恩贝中心2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2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独立董事董作军因出差在外无法参会，委托独立董事吕久琴代为出席会议并根据其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意向进行表决。公司董事孔水、吴仲时、叶剑锋、公司董事会秘书金祖成、总裁顾问杨俊德和律师陶力华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胡季强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全体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详见同日向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司临2022—041号《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业务内容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在公司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增加“化妆品”、“医疗器械”、“消杀”、“日化类”等项目内容，并根据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要求规范公司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容的表述。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了给公司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增加业务内容提供法定依据，同时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国有企业公司章程制定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省国资委关于印发〈浙江省国资委所辖企业章程指引〉的通知》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和章程修改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司临2022—042号《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和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修改后的《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外部筹资管理制度〉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修改后的《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筹资管理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为加强公司经营运作中的筹资行为管理，合理配置财务资源，有效的控财务风险，根据《公司法》、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修改《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外部筹资管理制度》。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修改后的《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修改《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受让奥比康科技100%股权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应春晓、程兴华、汪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司临2022—043号《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奥比康科技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

为落实2020年度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奥比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比康科技）持有的浙江奥比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比康科技公司）100%股权，受让价格根据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万邦评报（2022）138号《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人民币35,580,000元为基准，并经双方协商确定公司受让奥比康科技公司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35,580,000元。同意公司与奥比康科技公司签署有关奥比康科技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本项公司受让奥比康科技公司100%股权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独立董事吕久琴、董作军、吴永江和刘恩对本项议案事前予以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事前认可意见：公司受让专门竞争工作机构，按照不少于内设机构员工平均数配备竞争工作人员，竞争工作人员与经营管理人员同职级同待遇；公司按照有关要求配备专兼职工作人员从事纪检工作。

依法建立工会、共青团等群众组织，为其团动提供必要条件，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民主管理制度，落实职工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重大决策要听取职工意见，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必须经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坚持和完善职工监事制度，维护职工代表有序参与公司治理的权益。

第一百六十五条公司对外担保应当遵守以下规定：

（一）对外担保的被担保对象必须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具备下列条件的单位：

1、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独立企业法人，有较好的商业信誉和经济实力，且不存在需要终止的情形；

2、产权关系明确；

3、如公司曾经为其提供担保，没有发生被债权人要求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形；

4、提供的财务资料真实、完整、有效；

5、可提供公司认可的反担保，且反担保的提供方应当具有实际承担能力；

6、没有其他法律风险。

公司不得为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第一百一十七条 公司对外担保应当遵守以下规定：

（一）对外担保的被担保对象必须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具备下列条件的单位：

1、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独立企业法人，有较好的商业信誉和经济实力，且不存在需要终止的情形；

2、产权关系明确；

3、如公司曾经为其提供担保，没有发生被债权人要求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形；

4、提供的财务资料真实、完整、有效；

5、可提供公司认可的反担保措施或其他有效风险防范措施；

6、没有其他法律风险。

公司不得为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规则8号》修改相关表述

序号	品种名称	规格	批准文号	剂型	适应症	生产情况
1	氟马西尼注射液	2ml:0.2mg	国药准字H20020498	注射剂	适用于患者手术时采用苯二氮䓬类药物麻醉方式，唤醒患者并报离麻醉状态的清醒剂	生产
2	氟马西尼注射液	5ml:0.5mg	国药准字H10980149	注射剂		生产
3	氟马西尼注射液	10ml:1mg	国药准字H10980148	注射剂		生产
4	帕米膦酸二钠注射液	5ml:15mg	国药准字H19991037	注射剂	治疗恶性肿瘤并发的高钙血症和溶骨性癌转移引起的骨痛	生产
5	硫唑嘌呤片	50mg	国药准字H33020153	片剂	治疗急慢性白血病、后天性溶血性贫血、慢性类风湿性关节炎、慢性活动性肝炎、原发性胆汁性肝硬变等	生产
6	庆大霉素普鲁卡因胶囊	硫酸庆大霉素1万单位；盐酸普鲁卡因50mg；VB12 0.01mg	国药准字H33021995	胶囊	适用于消炎、止痛、促进胃粘膜修复	生产
7	庆大霉素普鲁卡因维B12颗粒	盐酸普鲁卡因0.1g，硫酸庆大霉素2万单位，VB12 0.02mg	国药准字H33021994	颗粒剂		生产
8	阿奇霉素片	0.25g(25万单位)	国药准字H10970048	片剂	适用于敏感细菌所引起的支气管炎、肺炎等下呼吸道感染以及皮肤和软组织感染、上呼吸道感染	停产
9	硫酸西索米星注射液	1ml:5万单位	国药准字H33020297	注射剂	适用于革兰阴性菌、葡萄球菌和其他敏感菌所致的呼吸系统感染、泌尿生殖系统感染等	停产

（三）业务特点

奥托康科技公司的主要资产为药品再注册批件、商标和工艺技术等无形资产，业务模式为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Marketing Authorization Holder,简称MAH）制度下将上市许可与生产许可分离管理的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模式,奥托康科技公司作为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拥有药品生产许可证（B证）,证书编号为浙20220010（有效期至2027年4月17日）,全面负责药品的安全性、有效性和质量可控性,不直接从事药品生产和药品销售业务,其中药品生产目前委托给奥托康制药进行生产、药品销售已委托给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浙江金康医药有限公司进行销售。

（四）财务情况

奥托康科技公司成立于2022年1月4日,根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勤信审字【2022】第2153号审计报告,奥托康科技公司最近1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5.31
资产总额	1,191,679.46
负债总额	807.45
净资产	1,190,872.01
项目	2022年1-5月
营业收入	0.00
营业成本	0.00
净利润	-451,856.88

四、交易作价依据及交易方案

（一）资产评估情况

奥托康制药委托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邦评估）,以2022 年 5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奥托康科技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浙江奥托康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的浙江奥托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万邦评报（2022）138号）。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对奥托康科技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结果为31,973,422.11元,采用收益法评估的结果为35,580,000元,两者相差3,606,577.89元,差异率10.14%,评估机构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的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1.收益法评估情况

万邦评估按收益途径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估算奥托康科技公司的经营性资产的价值,再加上奥托康科技公司基准日的其他非经营性或溢余性资产的价值,得出奥托康科技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收益法下奥托康科技公司营收利润预测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目/年度	预测数据						
	2022年6-12期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永续期
一、营业收入	8,718,300	21,427,600	21,916,700	22,330,000	22,791,000	23,236,100	23,236,100
减:营业成本	3,797,300	10,004,500	10,639,600	11,083,700	11,338,100	11,507,900	11,507,900
减:营业税金及附加	109,819	267,580	269,608	272,019	275,445	279,959	279,959
减:营业费用	100,000	260,000	270,000	280,000	290,000	300,000	300,000
减:管理费用	1,305,626	3,320,000	3,390,000	3,450,000	3,530,000	3,600,000	3,600,000
减:研发费用	1,124,100	2,762,700	2,825,800	2,879,100	2,938,500	2,996,900	2,996,900
减:财务费用							
二、营业利润	2,281,455	4,812,820	4,521,692	4,365,181	4,418,955	4,552,341	4,552,341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2,281,455	4,812,820	4,521,692	4,365,181	4,418,955	4,552,341	4,552,341
减:所得税费用	246,631	685,199	777,198	731,408	737,426	763,598	763,598
四、净利润	2,034,824	4,127,621	3,744,494	3,633,773	3,681,529	3,788,743	3,788,743
加:有息负债的净增加额							
加:折旧与摊销	60,358	206,943	206,943	206,943	206,943	148,093	78,510
减:资本性支出	1,116,397	–	–	–	–	–	112,807
减:营运资金增加	-2,419,233	-44,226	-27,013	-17,122	-3,430	759	–
五、股权自由现金流量	3,398,018	4,378,790	3,978,450	3,857,838	3,891,902	3,936,077	3,754,446
折现率	12.28%	12.28%	12.28%	12.28%	12.28%	12.28%	12.28%
折现期	0.292	1.08	2.083	3.083	4.083	5.083	
折现系数	0.9667	0.8821	0.7856	0.6997	0.6232	0.5550	4.5195
折现额	3,284,864	3,862,531	3,125,470	2,699,329	2,425,433	2,184,523	16,968,219
现值	34,550,369						

注: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股权自由现金流量现值－非经营性负债+非经营性资产

通过测算,母到股权自由现金流量现值为34,550,369元。非经营性资产为1,025,995元，包含停产的2个药品注册批件评估值367,200.00元以及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与奥托康制药的往来款）658,795.39元。在收益法下，奥托康科技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34,550,369+1,025,995=35,580,000元（取整到万元）。

2.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

由于被评估资产处于继续使用状态或被假定处于继续使用状态,能够通过采用各种方法评定估算各项资产负债的价值,故也适宜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该项目资产基础法的思路是对无形资产价值的评估。无形资产是能持续发挥作用且能带来经济利益的资源。收益预测是无形资产评估的基础,而任何预测都是在一定假设条件下进行的。万邦评估认为期后经营和收益状况稳定,未来收益能力可进行预测